**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2021年**

**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国家、江苏省及学校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复试录取细则。

**一、复试总则**

 复试录取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复试组织**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复试专家小组。

2.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学院内各专业接收名额的分配、奖助学金指标的使用原则等，负责确定并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3.各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完成复试考核的具体工作。

**三、申请人基本条件**

1.申请人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

2.申请人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

3.身心健康，体检合格。

**四、网上报名**

1.9月20日我校开通推免生接收预报名系统，学生9月30日前须通过我校“**2021年硕士（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系统**”（简称“推免招生系统”，网址：http://yjsxt.cumt.edu.cn/open/RecruitTkss/signinTm.aspx）进行预报名，并按学院复试安排参加复试。

2.根据教育部具体安排，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开通后，考生按相关要求信息注册、上传照片、网上缴费，并在“推免服务系统”内填报志愿等。

3.凡有意报考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的推免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2）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单一份；

（3）《思想政治考察表》、《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考生基本情况表》和《中国矿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在学校招生系统内完成报名后自动生成**）；

（4）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5）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6）体检表。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均须参加体检。校内推免生须参加校医院的体检（预计2021年4月），外校免试生可以参加所在学校组织的体检或自行到二甲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

（7）其他材料。

上述电子申请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装订成册，在10月16日之前，直接寄（发）送到江苏省徐州市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A217，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仅限于EMS或顺丰，材料不予退还，逾期不再接受申请。

**五、复试对象**

所有获得推免资格，通过以上2种报名方式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核的有意报考中国矿业大学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的校内外应届本科毕业生。

**六、复试时间及形式**

1.复试时间：10月9日下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学院网页研究生教育栏。

**2.复试形式**

（1）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平台选用腾讯会议，请考生提前下载并注册好。

（2）复试采取面试形式，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3）复试内容：包括考生的基础和专业知识、外语水平、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综合素质、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科研基础、工作实绩以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等。

（4）复试方式：不定题目，由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提问，即问即答。

**七、接收程序及办法**

1.复试通知发送。学院对考生申请信息分批次审核，及时遴选，并通过学校“推免招生系统”或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择优选拔，额满为止，所有复试工作在10月20日前结束。

2.进入复试的推免生须在“报名系统”内点击“导出”下载打印相关表格，包括基本情况表、复试登记表、思想政治考察表、体检表等。学校不再另发书面复试通知。

3.考生参加复试。确认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需及时了解申请学院的复试方案，并按学院相关要求按时参加复试。

4.录取名单确定。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复试成绩等择优确定待录取名单，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推免生接到拟录取通知后**24小时内**应予以拟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者，学校有权取消该生的拟录取资格。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八、录取办法**

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

总成绩=加权平均成绩（比重占70%）+复试成绩（比重占30%）。

**九、有关奖助政策**

**1.学校奖助政策：**

**学业奖学金：**推免的直博生学业奖学金按博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推免的本硕博、硕博连读学生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按硕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博士研究生一等学业奖学金18000元/人，获评比例为30%，二等学业奖学金12000元/人，获评比例为70%；硕士研究生一等学业奖学金8000元/人，获评比例为30%，二等学业奖学金5000元/人，获评比例为50%。

特别优秀的推免生可以同时申请国家奖学金。

**“未来科学家计划”项目(博士)：**4万元/项。

**“未来杰出人才助力计划”项目(硕士)：**1~2万元/项。

助学金：所有推免生均可以享受国家助学金，博士生每生每年15000元，硕士生每生每年6000元。

**2.学院优惠政策：**

（1）针对来自985、211工程院校且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本科生，学院免除硕士学制内的全部学费，并在研一学年获得一或二等奖学金资助；

（2）推荐免试学生可以在当年度具有招生资格的教师中任选导师；

（3）学院制定兜底政策。本院推免外校的学生可以在规定时间前重新选择推免本院。

**十、其他**

1.当考生不能被第一志愿专业录取时，学院在确保招生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可结合各专业接收推免计划剩余情况和考生意愿进行调剂。

2.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3.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4.除在我校“报名系统”内报名外，所有推免生均须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内填报志愿，通过系统接收学校的复试通知及确认拟录取，不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的拟录取无效。

5.我校受理考生投诉和申诉的时限以复试结束后十天为准。

6.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关政策办理，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电话：0516-83590619

邮箱：cmceyjsh@cumt.edu.cn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9月28日

附表.2021年中国矿业大学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拟接收推免生计划表

根据学校相关政策，综合考虑学院各学科专业具体情况，各专业接收推免研究生指标分配如下表。

学术型全日制：

|  |  |  |  |
| --- | --- | --- | --- |
| 招生专业代码 | 招生专业名称 | 拟接收推免生人数 | 备注 |
| 080100 | 力学 | 16 |  |
| 081401 | 岩土工程 | 17 |  |
| 081402 | 结构工程 | 13 |  |
| 081403 | 市政工程 | 1 |  |
| 081404 |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 5 |  |
| 081405 |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 1 |  |
| 081406 | 桥梁与隧道工程 | 2 |  |
| 1201Z3 | 工程管理 | 5 |  |
|  | 合计 | 60 |  |

备注：各专业实际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推免生系统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

专业型全日制：085900土木水利（建筑与土木工程）按可招生专业方向进行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生专业代码 | 招生专业名称 | 专业方向 | 可接收的本科专业 | 拟接收推免生人数 | 备注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力学 | 不限 | 15 |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工程管理 | 与管理相关的专业 | 5 |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过程、能源与动力工程 | 5 |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岩土工程、结构工程、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市政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 | 不限 | 34 |  |
|  | 合计 |  |  | 59 |  |

备注：各专业实际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推免生系统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